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竞争优势，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拟与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双方拟共同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3,200万元的合资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并投资3.6亿元用于超级充电项目。

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项目合作协议书>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1、名称：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6649081188
- 4、注册资本：1,000,000.00万人民币
- 5、注册地址：盐城市人民南路38号新龙广场6号楼6楼
- 6、法定代表人：屠兆彬
- 7、成立日期：2007年07月16日
- 8、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投资、经营、管理;政府授权的

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城市规划区内的土地开发经营;实业投资;建材、通用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以上所有项目中,国家有专项审批规定的除外);城市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物业管理;房屋拆除;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水电安装,空调安装;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盐城市人民政府持股 100%

10、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1、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项目概况

乙方拟在盐南高新区投资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新公司,项目总投资 3.6 亿元,注册资本 13,200 万元,乙方设立的新公司主要从事超级充电的技术研发、生产、测试、销售等业务,包含建设充电桩核心模块及车桩充电智能应用等内容。一期总投资约 1.6 亿元,拟投入 3 条生产线。二期总投资约 2 亿元,拟投入 6 条生产线。

(二) 实施主体概况

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与乙方共同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3,200 万元的项目公司,其中,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持股 38%,第一期由甲方或甲方指定主体在项目公司注册成立后出资 5,016 万元,乙方持股 62%,第一期出资 8,184 万元,全部用于超级充电项目建设。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进一步深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优势。通过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充分发挥双方在技术、资金等资源优势,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整体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来随着合作的进一步加深,预计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事项可能存在因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未能按期建设完成、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双方将通过建

立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根据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经营风险，达到双方合作共赢的目的。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项目合作协议书》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